

202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棚户区改造专项
债券（三期）——202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
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贵港市
社会领域项目实施方案



贵港市财政局

2026 年 9 月 30 日

202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二十二期)贵港市中医 医院中医康复大楼 项目实施方案

一、债券情况

(一) 债券发行计划。

贵港市中医医院中医康复大楼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18,500万元,共发行四期。首期已于2025年5月发行8,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等额还本),发行利率为2.13%;二期已于2026年4月发行,发行金额1,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等额还本),利率为2.34%;三期(本期)计划于2026年10月发行,发行金额4,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等额还本),测算利率为3%;四期计划于2027年发行,发行金额5,5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20年(后五年等额还本),测算利率为3%。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后第二个工作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 贵港市简介。

贵港市位于广西东南部、珠江流域干线西江中游，下辖桂平市、平南县、港北区、港南区、覃塘区，总面积 10,602 平方公里，其中市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 73.1 平方公里；全市总人口 555.71 万，人口密度约为每平方公里 413 人。贵港自古以来遍种荷花，花香四溢，此有“荷城”之美称。

贵港区位优势得天独厚。贵港面向粤港澳、靠大西南、南出北部湾，地处华南、西南及珠三角、北部湾经济圈的结合部，是“海上丝绸之路”起点城市和珠江-西江经济带战略重要节点城市之一。贵港交通便捷，贵港公路、铁路、水路纵横交错，实现县县通高速公路、高速铁路、等级航道。贵港，贵在有港，福在西江。贵港因江而名、因江而兴。西江黄金水道贯穿全境，辖区内航道一年四季可通行 2,000 吨级船舶。贵港是全国内河主要港口之一，是广西内河港口机械化程度最高的港口，也是大西南地区东向出海最便捷的通道。贵港是新兴的工业城市，2017 年，全市工业总产值突破千亿元，达 1,182.25 亿元，增长 19.5%；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2.2%，排名全区第二。

贵港是资源丰富的大市。境内河流密布，水能总蕴藏量达 210 万千瓦以上，总投资达 330 亿元的珠江流域防洪控制性枢纽工程、珠江-西江经济带标志性工程——大藤峡水利枢纽工程已全面竣工。具有开发价值的矿产资源有 40 多种，其中三水铝储量达 2.2 亿吨以上，居全国前列。市森林覆盖率达 46.3%。

（二）贵港市财政收支情况。

2023 年至 2025 年，贵港市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72.59 亿元、60.71 亿元和 60.7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 327.18 亿元、323.67 亿元和 346.33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40.54 亿元、83.15 亿元和 18.22 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 92.44 亿元、82.97 亿元和 71.89 亿元。

贵港市 2023-2025 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2.59	60.71	60.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7.18	323.67	346.33
政府性基金收入	40.54	83.15	18.22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	-	-
政府性基金支出	96.12	82.97	71.89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	-	-

（三）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贵港市中医医院中医康复大楼项目。
2. 项目业主：贵港市中医医院。
3. 建设地点：贵港市中山南路 26 号贵港市中医医院院内。

（四）项目业主介绍。

贵港市中医医院始建于 1979 年 6 月，是一所集医疗、科研、教学、保健、康复为一体，具有鲜明中医药特色优势的三级甲等中医医院。医院环境优美，交通便利，开放床位 460 张。科室设置齐全，设置临床及医技科室 30 多个，其中肿瘤科、脾胃病肝病科、脑病科是自治区级重点专科；推拿科、脑病科是自治区级

中医特色优势专科建设项目；脑病科、针灸推拿科、儿科是市级重点专科；心血管内科是市级中医特色优势专科。医院不断加强学科建设，目前我院共有三个市级科技创新平台，贵港市中医脑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贵港市中医推拿临床医学研究中心，贵港市壮医针灸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医院积极筹建胸痛中心、创伤中心、卒中中心，不断健全学科体系，进一步满足群众多样化、多层次的健康需求。

我院遵循“以人为本、科学管理、质量立院、诚信服务、科技兴院”的办院方针，秉承“新锐、传承、至精、至善、至诚”的医院院训，恪守“传承发展中医药，仁爱敬业为病人”的办院宗旨，坚持“以病人为中心，以提高医疗服务质量”为主题，把追求社会效益、维护消费者利益，构建和谐社会放在首位，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全心全意为贵港市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中医药服务，为全市 500 多万贵港市民及周边地区群众的身体健康保驾护航。

（五）项目建设内容。

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建设贵港市中医医院中医康复大楼项目，项目规划设置床位 520 张，总建筑面积 46,166.03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0,986.86 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 5,179.17 平方米。主要建设一栋地下室 1 层（人防地下室，层高 4.9 米）、主楼 21 层、裙房 5 层的中医康复大楼，建筑高度 86.4 米，配套建设室外道路、标识系统、给排水及电气等室外工程。

本期专项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主体结构装修工程及室外总平配套工程、变配电工程等附属工程及相关附属配套设施和工程。

（六）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要求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动贵港市中医药事业的发展，尽快使贵港市“看病难、看中医难”的问题得以解决。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建成后主要通过医疗收入偿还本金和利息，项目具有一定的偿还本息能力。按计划每年支付当年利息，后五年分期等额偿还本金，具有可行性。项目偿债风险点主要在于就医人次不达预期。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获得贵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的立项、可研批复、初设批复等文件，已获得土地权属证明、施工许可证等证件，按规定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建设投资实施方式合规。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资金来源包括自筹资金、申请专项债券资金等，资金来源结构合理。项目资金用于贵港市中医医院中医康复大楼项目的建设，资金投向合理、可行且合规。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本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为医疗收入，测算数据根据相关市场均价及收费标准并参考类似项目确定，可靠性强，测算过程科学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有利于满足贵港市当地群众对中医康复医疗服务的需求。

近年随着贵港市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群众的健康意识、保健意识也不断提高，中医康复技术弘扬中华民族文化，传承推拿、针灸、拔罐、养生康复等传统康复治疗技术，在健康服务领域发挥着的独特优势已深入人心。但是，贵港市中医药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健康的需求仍有较大差距，

基层和基础设施建设仍比较薄弱，现有人才资源总体不足。贵港市中医医院作为贵港市唯一的市级中医医院，是贵港市中医医疗、科研、教学、业务指导中心，对贵港中医药事业起着关键作用，可目前医院现有病床数和业务用房等基础设施远远达不到国家的标准，难以满足人民群众的就医需求，特别是中医康复方面的需要。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加快发展贵港市中医药事业，对于贵港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弘扬中医药文化、促进社会和谐，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有利于改善当地人民群众的就医环境，促进贵港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本项目的建设，可有效解决贵港市中医医院目前业务用房严重不足、分区不合理、现有建筑不符合国家颁布的地级市中医医院建设规范要求等问题。当前医疗业务不断细化、不断细分科室，需要更多的业务用房，但医院的区域已无法扩展，特别是门诊、放射科、检验科、超声心电科、药房等重要区域，面积虽然已经符合三级中医医院标准，但是使用区域还是非常小，部分病人候诊只能在走廊，门诊病人时常发生拥挤现象，住院病人也把走廊住满，当前的医疗环境影响了人民群众疾病的日常诊治。本项目的建设，会有效地改善贵港市中医医院的医疗条件，缓解业务用房和病床的紧张状况，提高医院的整体建设水平。本项目的建成，也将促进贵港市卫生事业的发展，对解决贵港市和周边地区老百

姓看病难的问题，特别是对满足贵港市城区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有着立竿见影的效果。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贵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贵港市中医医院中医康复大楼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贵发改社会〔2022〕291号），项目概算总投资25,404.22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建设用地费	-	-
2	工程费用	21,130.83	83.18
3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2,149.02	8.46
4	预备费	1,163.99	4.58
5	建设期利息	960.38	3.78
项目总投资		25,404.22	100.00

（二）资金筹措方案。

1. 资金来源

贵港市中医医院中医康复大楼项目总投资25,404.22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6,904.22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27.18%；

（2）专项债券资金18,500万元，占比总投72.82%，本次拟发行4,000万元。

（3）该项目无其他融资。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 年及以前年度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904.22	-	-
专项债券融资	-	-	-	-	8,000.00	5,000.00	5,5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	-	-	-	-
合计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8,904.22	5,000.00	5,500.00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开工建设, 计划 2027 年 6 月竣工, 共 72 个月。资金投入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 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1 年及以前年度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项目建设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8,904.22	5,000.00	5,500.00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2027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收入主要来源于医疗收入(含门急诊收入及住院收入), 参照往年经营数据, 作出以下预测:

1. 门急诊收入。

门急诊收入主要包括检查收入、化验收入、治疗收入、手术收入、药品收入等。根据历年报表显示, 2022年-2024年依次收入为88,368,609.58元、84,829,205.15元、85,591,925.32元。2027年门急诊收入按照前三年的算术平均数进行预测, 以后每年

增长1%。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门急诊收入合计189,942.97万元。

2. 住院收入。

根据历年报表显示，2022年-2024年依次住院收入为128,750,986.00元、124,628,002.06元、115,169,877.82元。2027年住院收入按照前三年的算术平均数进行预测。投产后医院病床总数由460个增长到980个，预计住院费用后续每年增长1%，此后进入稳定期，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住院收入合计270,502.58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预测收入合计460,445.56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门急诊收入	住院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7年	8,626.32	12,284.96	20,911.28
2028年	8,712.58	12,407.81	21,120.39
2029年	8,799.71	12,531.89	21,331.60
2030年	8,887.71	12,657.21	21,544.91
2031年	8,976.58	12,783.78	21,760.36
2032年	9,066.35	12,911.62	21,977.97
2033年	9,157.01	13,040.73	22,197.75
2034年	9,248.58	13,171.14	22,419.72
2035年	9,341.07	13,302.85	22,643.92
2036年	9,434.48	13,435.88	22,870.36
2037年	9,528.82	13,570.24	23,099.06
2038年	9,624.11	13,705.94	23,330.05
2039年	9,720.35	13,843.00	23,563.35
2040年	9,817.56	13,981.43	23,798.99
2041年	9,915.73	14,121.24	24,036.98
2042年	10,014.89	14,262.46	24,277.35
2043年	10,115.04	14,405.08	24,520.12
2044年	10,216.19	14,549.13	24,765.32

2045 年	10,318.35	14,694.62	25,012.97
2046 年	10,421.53	14,841.57	25,263.10
合计	189,942.97	270,502.58	460,445.56

（二）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费用。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1. 人员经费。

结合医院往年财务报表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选取前三年人员经费的算术平均数作为 2027 年人员经费金额，项目建成后，预计后续每年增长 2%。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人员经费合计 236,122.08 万元。

2. 商品和服务费用。

结合医院往年财务报表预测项目成本及费用增长情况，商品和服务费用金额占当年总收入的 30%。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商品和服务费用合计 138,133.67 万元。

综上所述，本期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的支出合计 374,255.75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人员经费	商品和服务费用	当年总成本
2027 年	9,718.01	6,273.38	15,991.39
2028 年	9,912.37	6,336.12	16,248.49
2029 年	10,110.62	6,399.48	16,510.10
2030 年	10,312.83	6,463.47	16,776.30
2031 年	10,519.09	6,528.11	17,047.20
2032 年	10,729.47	6,593.39	17,322.86
2033 年	10,944.06	6,659.32	17,603.38
2034 年	11,162.94	6,725.92	17,888.86
2035 年	11,386.20	6,793.18	18,179.37

2036 年	11,613.92	6,861.11	18,475.03
2037 年	11,846.20	6,929.72	18,775.92
2038 年	12,083.12	6,999.02	19,082.14
2039 年	12,324.79	7,069.01	19,393.79
2040 年	12,571.28	7,139.70	19,710.98
2041 年	12,822.71	7,211.09	20,033.80
2042 年	13,079.16	7,283.20	20,362.37
2043 年	13,340.75	7,356.04	20,696.78
2044 年	13,607.56	7,429.60	21,037.16
2045 年	13,879.71	7,503.89	21,383.60
2046 年	14,157.31	7,578.93	21,736.24
合计	236,122.08	138,133.67	374,255.75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1. 项目总收益

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贵港市中医医院中医康复大楼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460,445.56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374,255.75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86,189.81 万元。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综合考虑医院整体债务，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27,113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27,113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 资本息
债券本金	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 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 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 本息	
18,500.00	8,613.00	27,113.00	-	-	-	27,113.00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3.18。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贵港市中医医院中医康复大楼项目	86,189.81	27,113.00	3.18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2.32	3.18	4.01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3.85	3.18	2.48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 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32，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 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2.48，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六、债券发行依据

（一）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

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一）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

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二）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贵港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及贵港市人民政府确定的主管部门。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贵港市中医医院中医康复大楼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